

##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传闻概述

2010年1月21日，《中国证券报》发表了题为《徐工机械有望投身兵器工业集团》的文章，主要观点是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兵器集团）要收购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工集团）。

### 二、澄清声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本公司就上述传闻向徐工集团进行了咨询，徐工集团就此事又向徐州市国资委进行了咨询。

徐州市国资委出具了书面答复如下：在可预计的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对徐工集团实施的重要事项，包括重大资产重组、资产收购和出售、转让股权等。

徐工集团出具了书面答复如下：

（一）徐工集团与兵器集团下属企业内蒙古一机集团从1996年开始有业务合作，徐工集团下属企业向其采购零部件，双方互有代理产品销售业务，合作关系一直比较密切。

（二）由于合作关系良好，徐工集团高层与兵器集团高层互有往来，为充分发挥双方各自的优势，不排除下一步有扩大产品业务合作的可能。

（三）徐工集团高层与兵器集团高层就徐工集团资产重组、市场开拓、优势互补、股权合作、股权激励等有过全面交流，但目前没有达成任何结论，也没有签署任何协议、意向。

（四）徐工集团承诺：在可预计的未来三个月内徐工集团不存在对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包括重大资产重组、资产收购和出售、股权

转让等。

公司已于2010年1月15日发布了2009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内容详见于当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2010-1的公告。2009年的具体财务数据见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五日